

# 技术性贸易措施动态

山西省商务厅 编

2023年01月30日

---

## 目 录

美国通过加速审批途径批准阿尔茨海默病药.....	3
美国版权局完成了自愿技术措施和标准技术措施的调查.....	4
欧盟修订无线电设备指令引入通用充电器.....	5
欧盟修订化学品和混合物的分类、标签和包装法规.....	6
欧洲标准化委员会发布新版太阳镜标准.....	7
英国发布产品安全风险评估方法指南.....	8
意大利实施新的欧盟文本和数据挖掘例外.....	10
加拿大修订环境保护法中汞的限量要求.....	13

澳大利亚对自行车强制性安全标准征求公众意见.....	14
澳大利亚就双层床强制性安全标准征求公众意见.....	16
埃及发布塑料购物袋强制标准.....	17
沙特阿拉伯推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18
韩国发布元宇宙商标指南.....	19
新加坡发布资源可持续性（修正）法案.....	22

# 美国通过加速审批途径批准 阿尔茨海默病新药

2023年1月6日，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通过加速审批途径批准 Leqembi (lecanemab-irmb) 用于治疗阿尔茨海默病。

阿尔茨海默病是一种不可逆的、进行性的大脑疾病。该疾病影响着 650 多万美国人。阿尔茨海默氏症的具体原因尚不完全清楚，其特征是大脑的变化，包括淀粉样蛋白  $\beta$  斑块和神经原纤维缠结，导致神经元及其连接的损失。这些变化会影响一个人的记忆和思考能力。

Leqembi 是通过加速批准途径获得批准的。研究人员在一项对 856 名阿尔茨海默病患者进行的双盲、安慰剂对照、平行组剂量试验中评估了 Leqembi 的疗效。接受批准剂量 Leqembi (10mg/kg 每两周) 的患者，与安慰剂组相比，从基线到第 79 周，大脑淀粉样斑块在统计学上显著减少，安慰剂组  $\beta$  淀粉样斑没有减少。这些结果支持了 Leqembi 的加速批准。

Leqembi 最常见的副作用是输液相关反应、头痛和 ARIA。ARIA 最常见的表现是大脑区域的暂时性肿胀，通常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消退。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美国版权局完成了自愿技术措施 和标准技术措施的调查

近日，美国版权局公布了两封信函，概述了其就《美国法典》第17编第512条所定义的自愿性技术措施和标准技术措施（STM）进行的长达一年的公开磋商的结果。这两封信是应参议员帕特里克·莱希（Patrick Leahy）和托姆·蒂利斯（Thom Tillis）（参议院司法委员会知识产权分委会的主席和首席成员）的要求而写。

## 自愿技术措施咨询

2021年12月22日，版权局发布了一份联邦公告通知，宣布就用于识别或保护版权作品的自愿技术措施进行一系列磋商。在收到书面意见后，版权局于2022年2月22日举行了开幕式公共全体会议，在6月举行了一系列小型讨论，并在2022年10月4日举行了闭幕式全体会议。公众意见和磋商会证实，对自愿性技术措施不能采取一刀切的做法，而且各方在这个领域仍然缺乏共识。不过，磋商是利益相关方之间进行对话的宝贵机会，这可能会导致进一步的自愿行动。版权局提出了今后继续发挥其作为这些对话召集人的方案。

这封信函、全体会议的纪录以及公共评论都可以在版权局网站上找到。

## 标准技术措施

版权局还对第 17 编第 512 条 (i) 款中定义的标准技术措施 (STM) 进行了单独研究。这项研究审查了现有技术作为标准技术措施的潜力, 第 512 条 (i) 款的正确解释以及鼓励采用标准技术措施的潜在法律变化。

在考虑了公众意见和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以及国会在 1998 年通过《数字千年版权法 (DMCA) 》的目标后, 版权局建议对第 512 条 (i) 款进行一些修改, 以促进国会最初设想的 STM 的采用。

具体而言, 版权局建议国会修改第 512 条 (i) 款, 以 (1) 澄清术语“广泛的共识 (broad consensus)”和“多行业 (multi-industry)”只需要得到直接受 STM 影响的行业的支持; (2) 说明如果技术措施被版权所有者和服务提供商广泛认可, 即使它们最初是由一个较小的利益相关者组织开发的, 或者是从专有程序中产生的, 它们也有资格成为 STM; (3) 列出一个因素清单, 用于衡量一项特定措施是否造成实质性成本和负担。

这封信函和公众意见也可在版权局的网站上查阅。

(信息来源: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

## 欧盟修订无线电设备指令 引入通用充电器

欧盟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一项新的指令 (EU)

2022/2380，修订无线电设备指令（RED）（2014/53/EU），引入了通用充电器。对于各种移动设备，强制要求使用 USB-C 充电器。同时，对充电器与主要产品的拆分进行了规定。该指令包含一份详细的设备清单。对于这些设备，过渡期在公布后 2 年内结束，但笔记本电脑的过渡期为 4 年。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欧盟修订化学品和混合物的 分类、标签和包装法规

2022 年 12 月 22 日，欧盟委员会环境总局发布了修订法规 (EC) No 1272/2008 的提案，该法规涉及化学品和混合物的分类、标签和包装 (CLP)。此次修订旨在正确识别和分类危险化学品、改进化学品危害信息交流以及解决不合规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增加定义和科学技术标准，使具有内分泌干扰物(ED)、持久性、生物累积性和毒性(PBT)、高持久性和高生物累积性(vPvB)、持久性、移动性和有毒(PMT)、和高持久性和高移动性(vPvM)性质的物质和混合物能够分类为既定的危险类别。

引入促进折叠标签使用的规定以及最小格式规则，使标签更易于消费者阅读。

供应商必须确保物质或混合物(包括远程销售和网上销售)符合 CLP 的要求，且化学品的标签信息都应在投放市场之前提

供给消费者。

引入危险等级是授权法案的一部分，该法案必须经过欧盟委员会和欧洲议会为期两个月的审查。

该法规将于 2023 年初生效。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欧洲标准化委员会发布新版太阳镜标准

近日，欧洲标准化委员会 CEN 发布太阳镜最新标准 EN ISO 12312-1:2022 眼睛与面部防护-太阳镜与相关护目镜(一般使用)Eye and face protection – Sunglasses and related eyewear – Part 1: Sunglasses for general use，以取代旧版本 EN ISO 12312-1:2013 及其修正版 A1:2015。新标准欧盟官方公告发布后，将作为欧盟个人防护产品 PPE 法规(EU ) 2016/425 支撑标准。

新版本标准主要变化如下：

- 1.新增电致变色镜片的要求；
- 2.将局部屈光力变化的检查方法替换为通过镜片观察规则网格图像的检查方法（ISO 18526-1:2020 第 6.3 条）；
- 3.引入了在 5° C 和 35° C 下激活光致变色镜片作为可选信息；
- 4.将侧面保护扩展到 4 类儿童太阳镜；
- 5.根据 ISO 18526-4:2020 引入七个人头模型，三个 1 型和

三个 2 型，外加一个儿童人头模型。每种类型有三种尺寸—小、中、大。对于太阳镜，这些测试人头模型的使用通常涉及不同的瞳孔间距。例如，类型 1 的瞳孔间距为 60、64、68 毫米；

6.更新单片区域内的可见光透射率的均匀性要求，将测量区域缩小至 30mm 直径，同时将限值提高至 15%（第 4 类滤光片的 20%限值保持不变）。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英国发布产品安全风险评估方法指南

2022 年 12 月 9 日，英国发布产品安全风险评估方法(Product Safety Risk Assessment Methodology, PRISM)指南。这个新的产品安全风险评估方法（PRISM）是供英国消费品安全市场监督机构和执法机构使用，为当局提供一个最新的风险评估方法，以解决欧盟安全门方法（RAPEX）的一些局限性，并允许对风险进行更全面、稳健和知情的评估和考虑。它是由英国产品安全和标准办公室（OPSS）在对现有安排进行审查后开发的，并得到了地方当局和国家监管机构的广泛投入。

### 1、产品安全风险评估方法 PRISM

PRISM 现在应该被英国用于产品安全风险评估，而不是欧盟安全门（RAPEX）风险评估方法。然而，PRISM 是在此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所以用户应该会发现它的大部分内容是熟悉的。



虽然 PRISM 旨在对一般的非食品消费产品进行风险评估，但负责其他类型产品的监管机构可能会发现它全部或部分有用。PRISM 可以用于建筑产品，但是 OPSS 目前正在考虑是否开发一个专门针对建筑产品的 PRISM 版本。

熟悉 RAPEX 的从业人员应该会发现 PRISM 的大部分内容是熟悉的。但是也有一些不同之处，例如在 PRISM 中：

- 包括风险评估；
- 风险可承受性是一个关键特征；
- 涵盖了风险分流；
- 更多地考虑到可能处于高风险的人群（与一般人群相比）；
- 产品风险包括考虑使用中的产品项目的总数，以及单个产品项目带来的风险；
- 对不确定性有更明确的考虑；
- 在一系列关键的风险相关主题上提供了额外的指导。

## **2、PRISM 指南和工具箱**

PRISM 指南在第一部分阐述了产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基本原理，在第二部分涵盖了一系列与风险相关的主题。PRISM 工具箱包含四种工具，用于捕捉风险评估过程中各种要素的结果。这些工具包括：

- 分类工具；

——风险评估工具（这基本上与从业者可能熟悉的安全门 RAG 工具的作用相同）。

——多重情景生成器；

——风险评价工具。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意大利实施新的欧盟文本 和数据挖掘例外

意大利实施《数字单一市场版权指令（CDSM）》的立法法令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通过，于 11 月 27 日在《官方公报》上公布，并于 2021 年 12 月 12 日生效。意大利对《版权法（LdA）》作了相应修订。

意大利法律将文本和数据挖掘（TDM）定义为旨在分析大量数字化文本、声音、图像、数据或元数据以生成模式、趋势和相关性等信息的任何自动化技术 [LdA 第 70 条之三（2）款]。

### 出于科学目的的文本和数据挖掘

LdA 第 70 条之三（1）款允许研究机构和文化遗产机构出于科学研究目的进行复制，从合法访问的网络或数据库上的作品或其他材料中提取文本和数据，并向公众传播通过新的原创作品表达出来的研究成果。

换句话说，LdA 允许传播计算研究过程中产生的受保护材

料，前提是这些结果包含在原创出版物、数据收集或其他原创作品

中。出于科学目的的 TDM 例外的受益人是研究机构和文化遗产机构。大学、图书馆、研究机构或任何其他实体的主要目标是开展科学研究活动或开展包括科学研究在内的教育活动等。

权利人有权采取措施，确保作品或其他主题材料所在的网络和数据库的安全和完整 [第 70 条之三 (7) 款]。这些措施不应超出必要的范围，也可以根据权利人协会、文化遗产机构和研究组织之间的协议来确定 [第 70 条之三 (8) 款]。到目前为止，与此相关的谈判还没有发生。

意大利立法者没有明确考虑在技术保护措施阻止受益人实施 TDM 例外允许的行为的情况下，可采取何种具体和快速程序。然而，法律现在承认受益人在某些情况下有权提取受技术措施保护的材料的副本。根据第 70 条之六的规定，当技术措施是基于协议或行政程序或司法决定而应用时，以科学为目的的 TDM 例外的受益人（以及数字例外和跨境教学活动例外的受益人）有权提取受保护材料的副本。为了享受这一权利，当事人应合法占有受保护材料的副本（或有合法途径获得这些材料），应遵守例外规定的条件和目的，并且这种提取不得与作品或其他材料的正常利用相冲突，或对权利人造成不合理的损害。

### **出于其他目的的 TDM**

对于任何个人或组织为科学研究以外的目的进行 TDM 的情况，例外规定与 CDSM 指令第 4 条基本相同。法律允许从作品或其他可在线获得的主题或用户可合法访问的数据库中进行复制和摘录，以便进行 TDM。这一例外受制于权利人保留其权利的可能性，但对如何保留没有明确说明。

## 结论

意大利允许将科学目的的 TDM 例外适用于为提取文本和数据或其他主题（受益人可以合法访问）而进行的复制行为，以及向公众传播通过新的原创作品表达出来的研究成果。因此，在这方面，意大利立法者通过了一个更广泛的规定实施了 CDSM 指令第 25 条所允许的选项，与信息社会和数据库指令中规定的例外和限制相一致。

对于其他目的的 TDM，立法者复制了指令第 4 条的文本。总之，对意大利版权法进行全面的有机修订是可取的，这样不仅可以使法律的解释者，而且可以让权利人和使用者更好地理解 and 认识该法律。

（信息来源：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

## 加拿大修订环境保护法中汞的限量要求

环境部和卫生部建议修订 1999 年《加拿大环境保护法》（CEPA）下的《含汞产品条例》，降低加拿大灯具向环境排放

汞的风险。

拟议的修正案将降低目前允许用于以下用途的汞含量限制：

- 一般照明用的直管荧光灯；
- 冷阴极荧光灯（长度为 1.5 米或以下），以及
- 外置电极荧光灯（长度在 1.5 米或以下）。

此外，它还将终止《条例》中对大多数含汞灯具的豁免，因为这些产品现在有广泛的无汞替代品。大多数用于普通照明的灯具将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前被禁止，而用于普通照明的高压钠蒸气灯将在 2029 年 1 月 1 日前被禁止。

根据拟议的修正案，特定的替换灯将被允许在 3 年内替换已经在使用的灯。这些替代灯在其豁免期满两年后将被禁止销售。此外，现有汽车大灯的更换灯泡将被允许，没有终止日期。

拟议的修正案还将为聚氨酯生产中使用的含汞催化剂增加一个 2028 年 1 月 1 日的禁止日期。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澳大利亚对自行车强制性安全 标准征求公众意见

2022 年 12 月 14 日，澳大利亚发布 G/TBT/N/AUS/149 号 TBT

通报，就自行车强制性安全标准征求公众意见。

自行车的强制性安全标准参考了1998年版的澳大利亚自愿标准中的某些要求。ACCC建议制定新的自行车强制性安全标准，允许供应商遵守澳大利亚自愿标准的最新版本《脚踏自行车安全要求》（AS/NZS 1927:2010）。

此外，ACCC建议允许供应商遵守以下三个广泛采用的海外自愿性标准中的任何一个：

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CPSC 16 CFR 1512 《自行车的要求》

国际标准 ISO 4210 自行车-自行车的安全要求

ISO 4210-1 条款和定义

ISO 4210-2 《对城市和徒步旅行、年轻成人、山地和赛车自行车的要求》

ISO 4210-3 《通用测试方法》

ISO 4210-4 《制动测试方法》

ISO 4210-5 《转向测试方法》

ISO 4210-6 《车架和前叉测试方法》

ISO 4210-7 《车轮和轮辋测试方法》

ISO 4210-8 《踏板和驱动系统测试方法》

ISO 4210-9 《座垫和座杆测试方法》

欧洲标准《自行车安全要求》（EN ISO 4210，采用 ISO 4210 第1-9部分）

- EN ISO 4210-1 《术语和定义》
- EN ISO 4210-2 《城市和徒步旅行的要求》
- EN ISO 4210-3 《通用测试方法》
- EN ISO 4210-4 《制动测试方法》
- EN ISO 4210-5 《转向测试方法》
- EN ISO 4210-6 《车架和前叉测试方法》
- EN ISO 4210-7 《车轮和轮辋测试方法》
- EN ISO 4210-8 《踏板和驱动系统测试方法》
- EN ISO 4210-9 《鞍座和座管测试方法》

为减少供应商的监管复杂性和重复性，从而进一步促进贸易，新的强制性安全标准不会对这些自愿性标准中的要求提出任何其他要求。符合这些标准将允许自行车的供应，而不需要额外按照澳大利亚标准进行测试。

建议采用日期：新的强制性安全标准将在其注册后的第二天被采用。

建议的生效日期：新的强制性安全标准将提供一个过渡期（可能是 18 个月），以使供应商能够转向新的要求。在过渡期内，供应商可以选择遵守新标准或现行安全标准中的要求。

征求意见日期：通报后 60 天。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澳大利亚就双层床强制性安全标准征求公众意见

2022年12月15日，澳大利亚发布G/TBT/N/AUS/148，就就双层床强制性安全标准征求公众意见。强制性标准参考了1994年版的澳大利亚自愿标准中的某些要求。ACCC的初步立场是在修订的强制性标准中参考澳大利亚自愿标准的最新版本。此外，还将考虑参考海外标准。

ACCC正在考虑更新强制标准，以允许符合以下自愿/强制标准：

——AS/NZS 4220:2010 双层床和其他高架床

——EN 747-1:2012+A1:2015 家具-双层床和高床。安全强度和耐久性要求

——ASTM F1427-21e1 双层床的标准消费者安全规范

——美国 CPSC (16 C.F.R Part 1513) 双层床的安全标准（美国的强制性标准，基于 ASTM 标准的早期版本）。

新的强制性标准不会对这些自愿性标准中包含的要求以外的内容提出任何要求。大部分双层床是进口的，允许供应商采购和销售符合国际标准的双层床将为消费者提供更大的选择。

双层床是指作为家用家具或家用家具的一部分而提供的产品。它们不包括为露营设计的便携式双层床，也不包括大篷车、露营拖车、帐篷拖车、野营车、汽车住宅、火车、船舶、飞机



和其他类型的运输工具中的内置双层床。具体来说，双层床或高架床目前的定义是：

1. 一组组装好的或准备组装成单人床或双人/单人组合床的部件，它们将被叠放在一起；或

2. 除医院床以外的任何单人床，其床垫底座的上表面距离地板表面至少有 800 毫米。

建议采用日期：新的强制性标准将在其注册后的第二天被采用。

建议的生效日期：新的强制性标准将提供一个过渡期（在这种情况下可能是 18 个月），以使供应商能够转向新的要求。在过渡期内，供应商可以选择遵守新标准或现行强制性标准中的要求。

征求意见期：自通报之日起 60 天。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埃及发布塑料购物袋强制标准

2022 年 12 月 20 日，埃及通过 G/TBT/N/EGY/339 号 TBT 通报，发布第 559 /2022 号部长令，规定了埃及标准 ES 3040《塑料购物袋》。

第 559 /2022 号部长令给予生产商和进口商六个月的过渡期来遵守埃及标准 ES 3040，该标准规定了不同形状和尺寸的

单层塑料购物袋的要求、采样和测试方法，这些购物袋由热塑性塑料制成，用于携带不同的产品。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 沙特阿拉伯推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沙特阿拉伯首相兼经济和发展事务委员会主席穆罕默德·本·萨勒曼王储（Mohammed bin Salman）启动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NIPST），该战略是实现沙特 2030 年愿景目标的推动因素之一。

NIPST 旨在建立一个知识产权生态系统，通过知识产权价值链刺激创新和创造竞争力，从而为创新和创意经济提供助力。

萨勒曼重申了他在未来 5 年内通过 NIPST 刺激王国的创造力和创新的愿望。他指出：“我们有热衷于创新和创造的头脑和精力，沙特将成为一个充满活力的知识经济环境，综合知识产权生态系统能创新技术和产业的发展，并促进企业增长。

NIPST 将进一步刺激投资，创造高质量的就业机会，并提高对创造者和创新者权利的认识。”

为了确保创新的增长和激发创造力，NIPST 以 4 个基本支柱为基础：知识产权创造、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商业化和知识产权保护。为了实现这些支柱，沙特将加强与国家利益相关者的合作和整合，通过 NIPST 的目标支持全世界的创新、创造

和投资增长。这将增强沙特创造具有经济和社会价值的知识产权资产的能力。

知识产权创造一直是 NIPST 的支柱之一，其目的是加强国家高价值知识产权资产的创造。

知识产权保护支柱是 NIPST 的重要支柱之一。它的目的是通过知识产权保护来刺激市场经济。

知识产权商业化支柱旨在通过利用知识产权和最大化其影响来提高基于知识产权的产品的竞争力。

知识产权管理旨在通过建立一个快速和高质量的注册系统来提高知识产权价值。

每个支柱还将分配一些举措给政府机构实施，并根据角色和责任治理框架定期进行衡量。

NIPST 支持增强各领域创新者的能力，建设一个雄心勃勃的国家和多元化的繁荣经济，并吸引沙特和世界各地感兴趣的研究人员、企业家和创新者走向创新和创造之路并加强对知识产权的尊重。

(信息来源：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

## 韩国发布元宇宙商标指南

在新冠疫情暴发之后，商标的使用方式已经从现实世界向元宇宙发生了实质性的转变。韩国作为一个信息技术领导者和

内容 / 设计大国，是在虚拟世界非常积极地使用商标的国家之一。

例如，奢侈品牌古驰 (Gucci) 在韩国互联网门户网站 Naver 提供的元宇宙平台 Zepeto 上开设了 Gucci Villa，引起了公众的极大关注。许多其他著名品牌，如耐克 (Nike)、MLB 和唐可娜儿 (DKNY) 也在这个平台上开设了虚拟商店。

这样的平台并不局限于时尚品牌。三星电子正在运行一个名为 MyHouse 的虚拟展台，供用户体验其各种家用电器。现代汽车的虚拟 Motostudio 允许用户在 Zepeto 试驾其新型混合动力汽车。

与多个虚拟世界平台——如 Roblox、Fortnite 或 Second Life——在世界范围内拥有大量用户一样，据说全球近 200 个国家有超过 3 亿人使用 Zepeto，包括来自美国、中国、日本以及韩国等多个国家的用户。

### **修订后的法规**

随着虚拟世界的突然崛起，韩国需要在商标领域制定新的标准来适应这一变化。2022 年夏天，韩国修订了《商标法》，并将数字商品的在线“传输 (transmission)”作为一种商品“分销 (distribution)”类型，构成商标使用行为。这一修订预计将促进针对网上商标侵权的法律措施的颁布。

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还修订了《虚拟商品审查指南》，更新了确定虚拟商品相似性的规则。例如，过去“虚拟服装”只能作为可下载的图像文件（虚拟服装）或录制的虚拟服装计算机程序（虚拟商品）注册在第9类。现在，虚拟服装可以直接注册，而不指定具体商品的“虚拟商品”将因描述不明确而被驳回。

以前，不管使用领域如何，以特定物品的可下载图像文件形式归档的虚拟商品被认为与图像文件或计算机程序相似。现在，虚拟物品被视为与图像文件或计算机程序不相似。

虚拟商品之间的相似性标准与现实世界中的相应商品相似。例如，和现实世界一样，一件虚拟夹克和一件虚拟大衣（都是外衣）是相似的商品，而虚拟服装和虚拟汽车是不同的商品。然而，重要的是，在新制度下，虚拟商品将被推定为与真实商品不同。因此，根据这些准则，虚拟服装和真实服装是不同的商品。

鉴于虚拟商品反映了真实商品的名称和外观，它们可以说是与真实商品类似。然而，KIPO认为，虚拟商品不可能导致消费者对该商品的来源与相应的实际商品产生混淆，因为商品的目的、用途、客户或其分销渠道是不同的。作为一个例外，如果申请的虚拟商标与驰名商标相同或相似，审查员将审查该商标是否会造成与驰名商标混淆。

## 新的机会

元宇宙的兴起为品牌所有者带来了新的机会——无论品牌是新的、弱的还是知名的，元宇宙为他们开辟了一个新的空间。驰名商标的拥有者即使没有为虚拟商品申请商标，也可以享受一定保护。然而，为了更有力地保护他们在虚拟世界的商标，强烈建议他们为虚拟商品以及现实世界的产品申请商标。

（信息来源：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

## 新加坡发布资源可持续性（修正）法案

2022年11月23日，新加坡通过 G/TBT/N/SGP/67 号 TBT 通报，发布资源可持续性（修正）法案。

可持续发展与环境部和国家环境局将为新加坡引入一项饮料容器返还计划（通常被称为押金退还计划、容器押金计划或瓶子法案）。根据该计划，当消费者购买预先包装好的饮料时，将对某些饮料容器收取少量押金。然后，消费者可以通过将空的饮料容器归还到指定的归还点来要求退还押金。饮料生产商（即进口商、制造商）将支付和/或执行该计划，以收集和回收返回的空饮料容器。为了帮助消费者识别该计划所涵盖的容器，饮料容器必须贴上押金标记。否则，对于那些一开始就没有支付押金的饮料容器，如在海外购买的饮料容器，可能会被错误地要求退款。押金标记也将有助于在人工退货点归还容器。

新加坡政府希望通过实施该计划：1.提高饮料容器的回收率，减少垃圾处理量以及垃圾发电厂的碳排放；2.提高消费者对3R（即减少、重复使用、回收）重要性的认识，鼓励良好的回收做法。

拟议通过日期：2023年第一季度。

拟议生效日期：2024年中期。

征求意见最后日期：通知后60天。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